

豪爽女人何春蕤

談掃黃廢娼

何春蕤

本文原為李宛澍受《騷動》雜誌之託邀約的採訪。採訪的問題緣起包括台北市政府的住宅區掃黃、花魁藝色館風波、國中女生當色情電話女郎、新聞局點名批判電視節目中的性暗示、掃蕩檳榔西施、廢除公娼……這一連串與色情議題有關的事件。

由於問題很複雜，筆者選擇自己寫出書面回答，現在因應台北市廢公娼事件的討論時效，改在《破報》推出，希望刺激不同位置、不同主體的運動思考，也謝謝李宛澍和胡淑雯的鼓勵。

1) 官方或半官方組織發動的「掃黃」政策（住宅區掃黃、廢除公娼、媒體掃黃……）這些行動是否對破除性別歧視有效？也有助於減少對女人的性剝削？

掃黃是「政策」，也就是「官」的作為

「官」永遠都是盤算很精的人，所以掃黃政策也一定是多重效應的。很重要的就是透過掃黃，讓大家都明白官方有誠意痛改前非（官方承認過去的都市規劃和管理辦法做得不夠完備不夠嚴厲），同時感受到官方和這些正義組織的愛心（它們多麼熱切的關懷孩童和男人的身心健康以及女人的人格尊嚴啊），民衆佩服它們的銳利判斷眼光（它們一看一聽，就能判斷什麼是黃腔或色情或誰身體心靈又在受害了），也認識到它們的正直（它們毫不與邪惡黑暗低俗妥協）。有了民衆的這種感動，下次選舉才會有更多正直的中產選民支持魄力與智慧化身的台北市長或新聞局長。

妳問掃黃是不是破除性別歧視？我看，搞不好，掃黃就是性別歧視！

今天台灣有多少女人從事和性相關的工作？

「接電話的」，坐抬的，公關的，遞毛巾的，按摩的，打掃的，表演的，伴舞伴遊的，待業臨時的，兼差應召的，賣檳榔的，恐怕有一二十萬人吧？有人說這是保守估計，我不知道。但是人數很多，我想是沒問題的。這麼多女人因為她們所從事的工作而集體被歧視（掃黃直接間接的都在說她們所從事的工作是可恥的，她們賺的錢是骯髒的，她們的職業是應該被掃掉的），如果這不叫性別歧視，那叫什麼？

在資本主義制度之內，女人因為所從事的職業或工作（如護士、秘書、基層文員等等），苦工多但待遇少、地位也低，我們就稱這種狀況叫做性別歧視。資本主義制度內的性工作也一樣多半是女人的職業或工作，而且因為她們工作的地下性質和文化定位，使得這個行業的女人特別沒有發言權和抗爭力，掃黃還要使得這些女人的工作更進一步的地下化、惡劣化，這怎麼不是性別歧視呢？（而且，由於這些女人是因著她在性領域中的定位而受到歧視，掃黃還同時是性歧視呢！）

當這麼多女人從事性工作時，如果女性主義只有一個立場——掃黃，那可真是個傲慢的階級立場。我不知道支持全面掃黃的人要如何面對被掃的龐大女人群，或者根本視她們為無物？（有人對性工作者說：「別再幹這一行了，找個像樣點的工作吧」，殊不知這正是性工作者一直想對忙進忙出賢慧疲憊的家庭主婦說的話！）

說穿了，不管女人被文化規範所派定的是文書工作、烹飪工作、性工作、照顧工作、養育工作、教育工作……家務工作——所有女人都在父權的性別體制之下討生活，這些工作都是女人經驗父權規範和暴力的場域，相煎又何太急呢？

掃黃會有助於減少女人的性剝削？

我不太確定這裡的性剝削包含了什麼，不過，我猜測「掃黃廢娼」背後的性觀點可能歸根究底是一個對性的文化偏見，也就是把性看作羞恥的事，而如果沒和愛情、婚姻、責任連結在一起，就是最羞恥罪惡的事。但是這種對性的看法，像是愛必須和性同行，女人不能也不喜歡用身體



做交易，性只能在婚姻的保護傘下進行，女人對自己的身體要自持，婚姻之前或之外的性都是醜事等等，這些充滿性壓抑和性恐懼的價值觀，對女人而言還真是造成了不少性剝削呢！最明顯的惡果包括：那些不得和一點都不體貼的丈夫「那個」（說不上是做「愛」）以履行夫妻同居義務的女人、被父母老師或其他成年人的權威逼著早早結婚以便壓下「家醜」的女孩、因為交友文化不開放而覺得需要用身體拉住男友的女生、在學校和公車上被性騷擾但是為名節而不敢聲張的女學生……。

我們見過太多甚至自己都經歷過這種日常生活中根深蒂固存在的「性剝削」，而對於

性的持續忌諱和封閉，只會更使得女人在這些性剝削中輾轉反側而無力抗爭。掃黃會有助於改變這些狀況嗎？或者更積極的說，掃黃會幫助女人更有力的對抗這些狀況嗎？我深刻的懷疑。恐怕，「掃黃」背後蘊藏的那些貞潔觀和性恐懼，才真是害苦無數女人呢！

最值得我們反省的是，那些相信女人應該守著身體等交換婚約的人只憂心「性剝削」（也就是被奪去交換的籌碼）的可怕，而很少去關心女人在日常生活中所承受的「性剝削」。女人在封閉保守禁慾的文化中一向被剝奪追求愉悅的機會和權利（想暴露而怕人騷擾，想和人調情而怕人說淫蕩，想熱情奔放而怕遭人輕視拒絕，想要而怕被貞潔猜忌，想經驗而怕有惡果），而這種憂心性剝削而形成的情慾凍結狀態間接也造成十分貧瘠的情慾文化環境，更使得女人的人格構成都變得躊躇退縮，膽怯恐懼。諷刺的是，愈是雷厲風行的掃黃，就愈暗示女人她們所渴望的、所渴求的可能是「黃」，可能是可恥的，可能是罪惡的，它只是滿足男人的需求，是不符女人立場的，是應該被掃的。

這種掃黃對解除女人所經歷的性剝削和性壓抑又有什麼幫助？

在台北 14、15 號公園預訂地旁邊的「四季芳鄰」社區大廈上寫著「四季芳鄰嚴拒色情……」，這個社區並非沒有商業，它嚴拒的只是性交易而已。「住宅區掃黃」背後的訊息就是，這個社區介高尚，容不下像色情這樣低賤骯髒的東西。那麼黃被掃（回）到哪裡去呢？當然，是掃到不高尚的地區去了，和低賤骯髒的人在一起了。有些社區的邊緣人從小就和色情業為伍，（這些社區的居民在我看來反而都比較富有同情心，而且有進步的性意識與性觀念，例如尊重差異、了解到性工作和其他職業一樣就是一種求存活的工作，掃黃的警察和剝削妓女的黑道一樣都是壞人等等），而且色情是這些社區的階級標誌。

換句話說，「住宅區掃黃」其實有階級區分的效果，是都市空間階層化（stratification of urban space）機制的一部份。就這點而論，性／色情／性工作／階級是相連的。當色情被視為一個不好的東西，須要被掃的時候，也就是在污名化某些人和某些社區，也就是在鞏固階級區分的自我意識。考量以上的情況，婦運的性政治必須走 sex positive 的路線：也就是堅持並肯定色情或性是好的，亦即，青少年情慾是好的，女人情慾是好的，性工作的情慾是好的（下詳）等等。我們要改變的，是那個壓迫上述這些情慾的制度化實踐（像家庭制度、學校結構、性工作的勞動條件等等），以及其中的性別歧視；這不但有助於性領域中針對情慾壓迫的反抗，也對階級、年齡等領域中針對情慾壓迫的反抗有幫助。



2) 西方女性主義曾經有過對反色情和反反色情的辯論，妳如何思考這個議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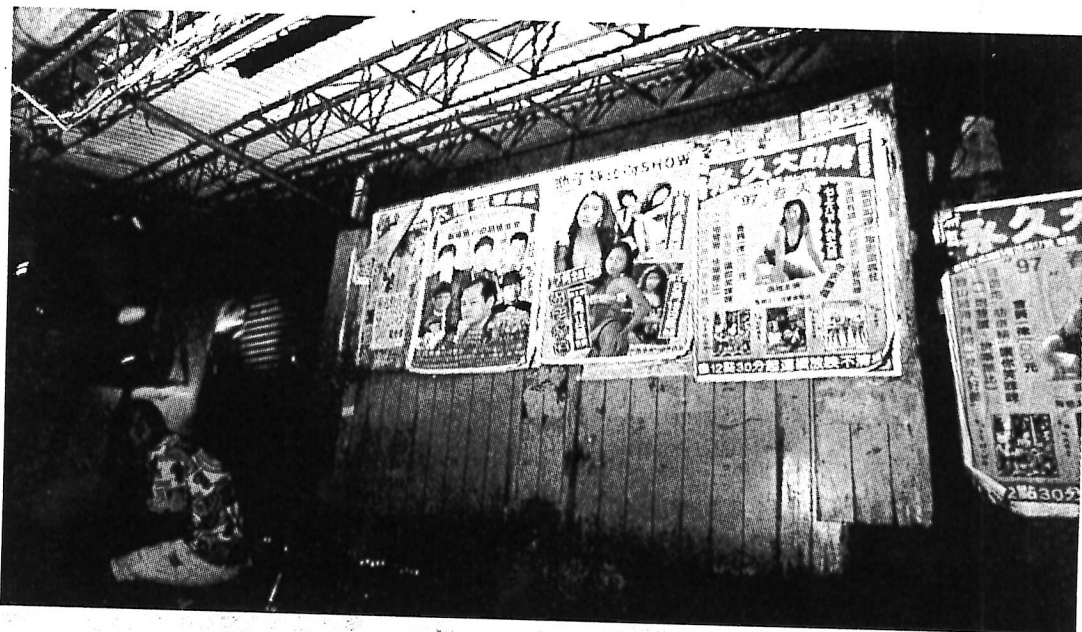
在我們的文化中，反色情雖然沒有西方宗教的虔敬大旗，但是卻瀰漫著道德正義的形象和自以為義的情緒，它後面的假設更常常勾聯了一些中國原有保守禁慾的觀念，例如：情慾的表達是不堪入目的，情慾的享受是對正當人生的攪擾，女人的高潮會阻礙受孕，女人的淫蕩甚至可能敗壞國本等等。這些保守的勾聯正是我對反色情有所保留的原因之一。

這麼說來就是要自由放任色情囉？

當然不是！妳怎麼那麼二元極端式的思考呢？好像若不打壓就一定是放任，太簡單了吧！女性主義絕不能放任色情以它一向慣有的面貌運作。女性主義要積極介入色情文化，使之成為女人的色情自由。現在只要一提到女性主義與色情材料，就有一種「標準答案」，說女人可以主動創造有女性觀點的不一樣的色情材料，但是卻沒解釋女人應該如何累積色情的文化資源以便進行創作——彷彿女人可以不需要廣泛大量的吸取色情傳統的資源，就可以憑空創造，從無生有。

大家當然絕對需要支援和鼓勵女人自己拍A片、寫A書，但是最好這種創作生產不是出於「政治正確」的熱情。眼下情慾文化本身的單薄封閉使得大家對性有很多朦朧渾濁的想法，對情慾的複雜矛盾差異也缺乏認識，結果反而形成了很憂心忡忡、戒慎恐懼的氛圍，為創作生產提供的土壤並不豐饒。色情材料並沒有現成的、統一的本質。例如在成千上萬的A片或三級片中，有不少離奇荒誕的材料（像國產A片有三個同性戀女魔採陽補陰之類故事），或者有趣的角色或情節（像蜜桃成熟時）。A片就和任何電影的類別一樣，有性別歧視情節的，有顛覆好玩角色的，有看來進步的，有光怪陸離等等。這些都可以透過女性主義的影話、影評、影展、影史來流通擴散，就像現在女性主義和同志運動對於一般電影所做的分析引介一樣。

女性主義如果要介入色情文化——就像女性介入政治文化、飲食文化等等一樣——就是浸潤其中成為專家嘛！這樣在創造新色情材料時，才有豐富的資源。但是要使女人能進行這樣的情慾文化創造，前提就是女人要和男人一樣容易的、自在的接觸到色情材料，故而婦運要反對檢查或限制色情材料的流通，反對汗名醜化色情材料；從這個出發點來促進色情自由的婦女運動，讓女人使用色情材料時不被另眼看待，也沒有禁忌。而當女人普遍的能使用色情時，集體的智慧將比菁英的指導更能在現有的資源中創造出新的、女性愛看的



色情，也才可以透過大量的女性色情消費來影響色情材料生產的市場。

所以，現在比較容易做的，是豐富女性主體自在觀看、主動詮釋、創意使用已有的色情（或其他文化材料）的能力，也就是說，不再把現有的色情材料詮釋為全然男權壓迫的、全然異性戀霸權的，這種解讀方式是壓迫者強加於我們的。如果我們接受這種化約式的詮釋和解讀方式，那麼女人和同性戀只是悲情的把自己視為色情的受害者。

不！我們要積極的轉化色情的意義和消費。這其實也不需要什麼了不起的能力，連國中生小學生都可以做得到：我們一向就會歪讀倒讀跳讀各種童話、教科書、或羅曼史小說，為什麼一遇到色情就被視為會完全喪失抵抗力或搗蛋的能力而只能讓色情蹂躪或洗腦？為什麼只有女性主義者可以洞悉色情材料的權力陷阱，而一般人則難逃色情材料的權力支配？即使面對色情時會癱瘓，這恐怕也是我們對性的特殊態度使得我們先行自我閹割了吧！因此我們特別需要支援那些根本不在乎看A片、喜歡看A片的女人分享她們



的經驗和認知，好讓其他女人認識到除了噁心、討厭之外，女人還有別種面對色情的態度和方式，女人在色情的「淫威」之下還有抗拒式的愉悅空間。我們應該創造機會讓有關色情的資訊在女人中流傳，誰看了什麼好的爽的材料就大家告訴大家一下嘛！再說，不去研究如何在各種材料中塑造出自己想要的東西，那怎麼可能使女人快快得力壯大呢？

說真的，A片只不過是影視中的一個文類，它不會比愛情片更性別歧視，不會比功夫片更暴力，也因為如此，我並不會對它採取特別深惡痛絕的態度。有些頭腦不清的人說，如果一味強調閱讀觀影時的主體流動性，這不但是一種後現代的狂想（哪有那麼多流動的空間呢），而且會替色情工業脫罪（人們有歪讀的逃逸能力就不會去積極改變壓迫的體制了）。

我是想不透這種說法的。首先，強調主體流動性並不是創造虛假的想像，而其實是發揚光大主體已經有或者可能有的差異性。誰說只有一種觀看色情的方式或反應？誰說色情在女人身上只會產生一種效應？誰有這種傲慢的權利（權力）對別人的主體能力做這種判斷／規定？讓我用一個類比來顯示這個頭腦不清的說法的問題所在。在國民黨的白色恐怖之下，積極擴散那些歪讀反讀中央日報的方法就是替國民黨脫罪？歪讀反讀中央日報以獲得國民黨想要壓抑的資訊就是支持國民黨政權？這是什麼邏輯？哦！就只有辦當年的「大學雜誌」或其他反對雜誌這類的菁英活動才叫反抗？就只有拿標語牌上街頭或者進國會參政才叫反抗父權？只有說「不」才叫抗爭？都會女知識分子在日常生活中的罷煮逛街都被詮釋為對父權體制的抗爭，為什麼浪蕩青少年身體情慾實踐看A片，就被當成絕對的投誠父權呢？顯然在身體、在性、在情慾方面，這裡還是有很多原有的觀念束縛的。

如果說父權那麼強大，籠罩了全世界，使得一切都帶著它的烙印，那麼憑什麼說色情「特別」的父權呢？憑什麼說反色情的女性主義立場「一定」就免於父權的污染呢？這些問題需要我們更寬闊的認識女人之間的差異，需要我們更誠懇的支援「別人的抗爭模式」。再說，全面反色情極有可能會傷及「無辜」。

畢竟，進入色情行業（或其他行業）工作的人不都是同一處境（需要海撈一票再脫身的人、喜歡迎新送舊的人、不想因為上一次床就被男人負責一生的青少年、被迫下海賣身的人、臨時填空的待業小青年……）；看色情的人不都是同一動機（研究色情的女教授、東風無力而且情慾身價跌停板的中年人、性知識和性刺激管道有限的青少年、想改善夫妻關係的家庭主婦……）；用色情（或其他文化產品）的人不都是同一方式或態度（快轉式、跳看式、意淫式、部位式、劇情式、想像式……）。

總而言之，色情會形成什麼具體的意識形態效應恐怕也不是統一的——連被國民黨龐大的政經軍特媒體文化霸權高壓控制的社會都養得出反骨，又有誰有足夠自傲來斷言色情無可抗衡的可怕籠罩呢？更重要的是，如果我們對色情抱持著一種全面的絕對的敵意的嚴厲態度，它有可能促成一種滿腔正義的清教徒氣氛，一種情慾的白色恐怖，因而使得許多不同的東西統統被當成色情（像是女同志的經典名著、演出諷刺劇的情慾拓荒女

生、讓死人活人一齊紓解性壓抑的清涼秀、沒品味沒格調的低俗娛樂、尋找牛郎的孤寂家庭主婦……）；會有許多人因為和色情有過接觸而被終身污名化（例如沒有別的名成路的女星、被強暴過的女人、看過A片的台大女生、女性三溫暖的女老闆、曾被迫從娼或跳過牛肉場的女人……）等等。「反」色情應該反的是色情資源的不均分配，情慾的遭受邊緣化，而不能再強化那些本來就有的（性別、年齡、階級、品味）歧視和成見。

3) 女人有沒有從娼權？如果我們同意娼妓行業存在的正當性，是否也同意了父權邏輯下的男性慾望？

讓我們做個代換題來思考這種問題的假設：「女人有沒有從政權？如果我們同意女性從政的正當性，是否也同意了父權下的男性政治邏輯？」

政治、教育、經濟、學術、軍事、婚姻、家庭、愛情……哪一個領域不是男人為大，男權統轄？可是女人還是前仆後繼的打入這些領域，用自己的介入和努力來改變這些領域中的生態。如果敢在男性

的政治領域中衝刺的女人可敬，那麼那些在男人兩腿之間求生存創未來的女人又有什麼可恥？大家都是在父權的淫威之下討生活，打下一片生存的空間，憑什麼掃黃的政策要使一些女人正義凜然，而使另一些女人羞愧無顏？大家都在男性主導的各個領域中謀生，憑什麼鼓勵其他領域的女人追求自主發展，但是對性工業就只有施恩拯救或嚴加管理監督之說？嫌性工作的領域對女人不利嗎？政治領域一樣非常不



利女人，可是當有女人自願從政時，大家都熱情鼓勵，還組成後援隊做後盾支持，因而使得女人能在非常劣勢的政治中打下一些空間。誰來作性工作者的積極支援和後盾呢？

頭腦不清的人又要說了：支援性工作者在本身的行業之內爭取自身權益（而不設法消滅這個行業），就是支持父權對女人的身體剝削！

哇！真是頭腦不清。難道支援基層勞工在工廠中爭取她們的權益（而不關閉這個工廠），就是支持資本主義對工人的剝削？說穿了，這種頭腦不清的人其實只有兩種可能的終極立場。第一個就是她是最激進的左派，因此才覺得工人連與資方協商爭取權益都是與敵人共枕，唯有翻天覆地的革命才是正途——這種末世論的人其實已經瀕臨絕種，很少見了。

比較可能的是第二個立場：不管如何，這些人就是不能肯定性工作者所做的事情，不能讓她們有一點點自豪的空間；也就是要求性工作者必須認清她做的事情是不好的，是可憐的，是可恥的；說穿了，就是要認定性工作是和正經女人、好女人、正常女人的生活方式截然隔絕的，完

全不可同日而語的，是對女人而言不可思議的，因此一定應該羞愧的拋棄的。

對第一種立場的徹底革命家，我還有一點點理解的尊敬；對第二種立場的高貴尊貴人士，我只有不屑。

現代的性工業和過去有很多不同的地方，其中之一就是有愈來愈多的女人開始對自己有足夠的自信以及對身體的泰然，以致於她們不怕投身性工業，正是這方面的變化使得我們在面對性工業時需要有更細緻的策略。

現在「已經」有女人——而且很多是年輕的女人——在性工作的領域中拼鬥，局勢很不好，但是她們最不需要的就是其他女人的自以為義。如果我們相信被性別醜聞纏身的西蒙·德·波娃仍然是能伸能屈能剛能柔的婦運健將，如果我們相信太僵化太政治正確的女性主義神聖形象會淹沒波娃的多樣面貌，那麼為什麼我們不肯相信性工業中也有能伸能屈能剛能柔活得好好的的女人男人，而且她們不是因為性工業而受害，反而是因為全面掃黃而受害？

女性主義者對波娃與娼妓之間的差別待遇是什麼意思？我們

倒底是有著什麼樣的過人智慧，以致於敢於斷言性工作者應該怎麼活才是為她們好？

說實在的，婦運哪有什麼資格對性工作者評頭論足？有什麼資格決定別人的生命要怎麼活才叫不偏差？婦運倒是應該自我檢討為什麼到現在還沒有像舊金山妓權運動領袖Margo St. James這樣曾經做過妓女而現在是活躍的婦運領袖的人出來搞婦運？是否本地的婦運有什麼特別的身段，以致於這類女人沒辦法現身？以最近的發展來看——從北港香爐到台北公娼——主流的婦女團體似乎並不要平反那些和自己不一樣、那些自在看待身體活動的女人，而只想保住那些可以享受隱私權的主流女人。女人的從娼權應當和女人的從良權相提並論。

不能只去質問性工作者為什麼不從良，而要問良家婦女：「你們為什麼不從娼？」家庭主婦陪男人睡覺，又不收錢，還要給男人做家事養小孩，她們難道不是「與敵人同居共枕」的「父權共犯」？不是更應該令女性主義者質疑嗎？照那個頭腦不清的人的說法，如果我們同意家庭主婦的正當性、從良權，那才真是同意了父權邏輯下的男性慾望呢！★

（文未完，下期待續）